

广东省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开平市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塘口镇乡村振兴项目）》成果的公告

根据《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粤府办〔2013〕3号）有关规定，由我局组织编制的《开平市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塘口镇乡村振兴项目）》（以下简称《审批表》）于2023年6月20日经江门市自然资源局同意批复（4407832022012）。按照《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3〕83号）的相关要求，现将项目成果有关内容予以公告。

一、预留规模使用原因

为满足塘口镇乡村振兴项目的用地需求，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的通知》（粤府办〔2013〕3号）第九条的规定，对塘口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作局部修改。

二、预留规模审批表内容

《审批表》的落实地块位于我市塘口镇升平村、北义村、潭溪村，面积为1.8184公顷。

三、公告方式

在开平市自然资源局网站上公告，同时在项目涉及的塘

口镇及其下辖的升平村、北义村、潭溪村张贴公告。

- 附件：1. 开平市塘口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土地调控
指标变化情况表
2. 开平市塘口镇落实地块落实前后土地利用规
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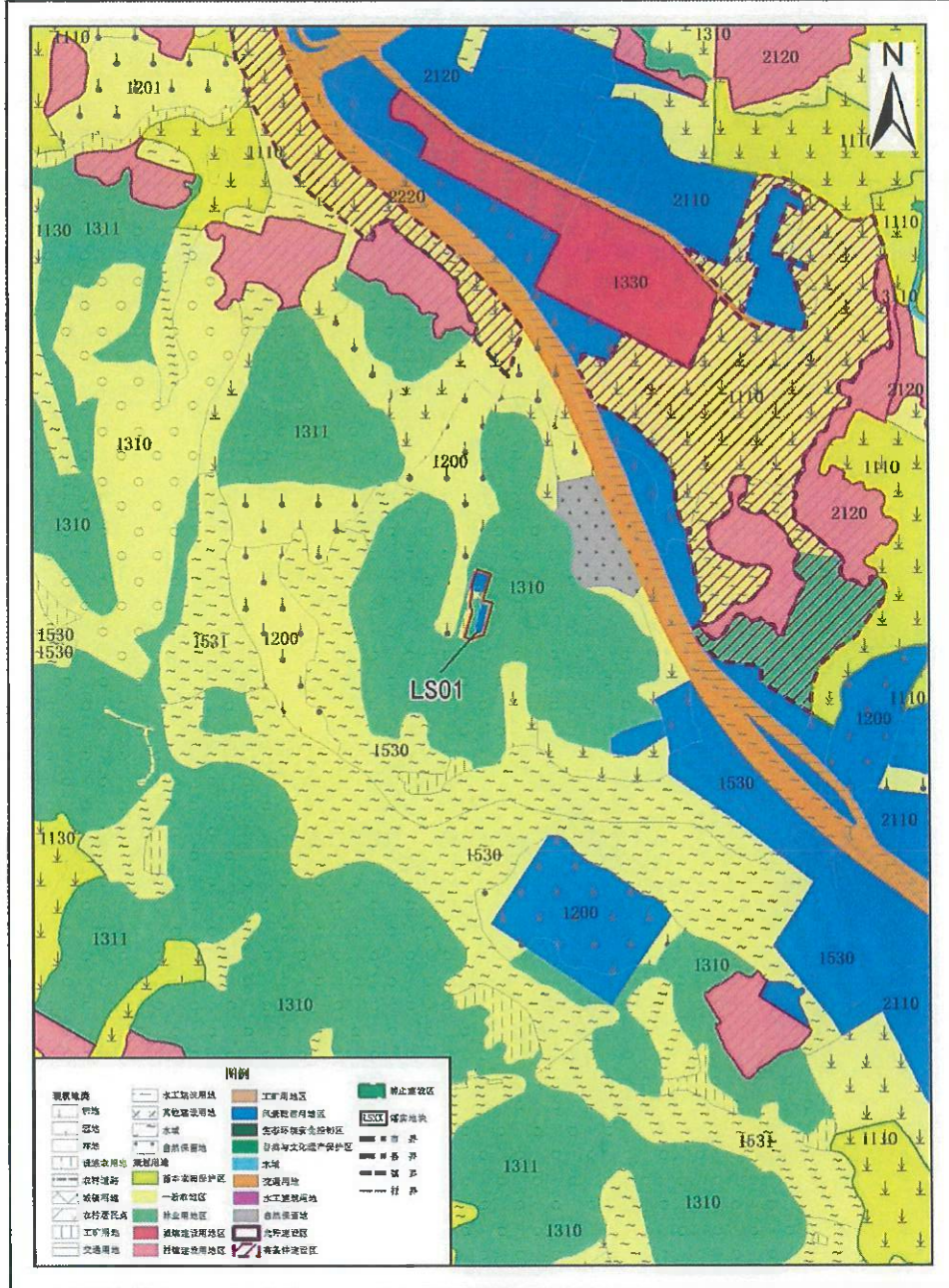
(联系人：柯国豪 联系电话：2257986)

开平市塘口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土地调控指标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行政区		建设用地总规模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塘口镇	使用前	897	570	94
	使用后	898.3531	571.6728	94
开平市	使用前	19719	12490	6200
	使用后	19720.3531	12491.6728	6200

开平市塘口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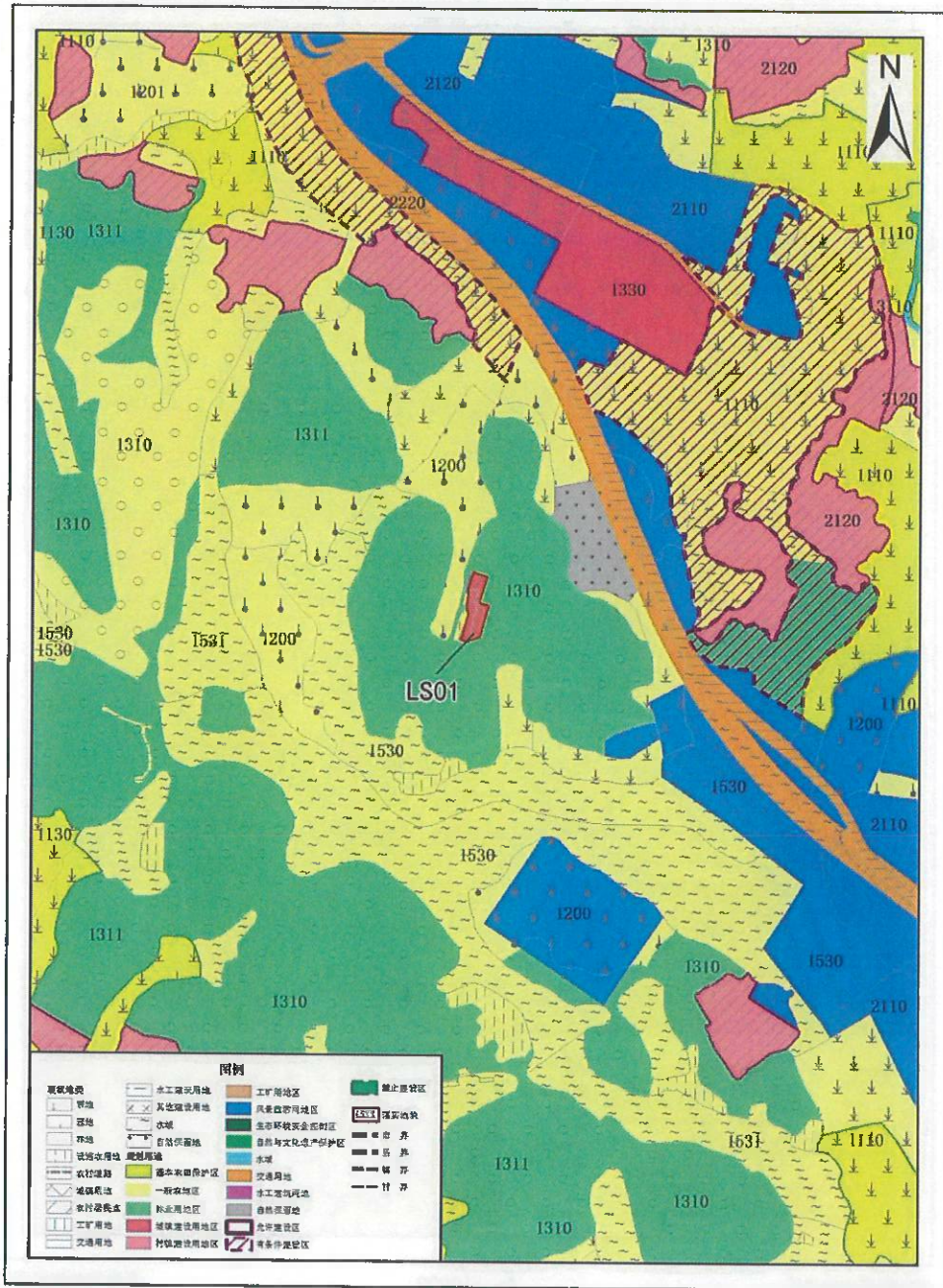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10000

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4月

开平市塘口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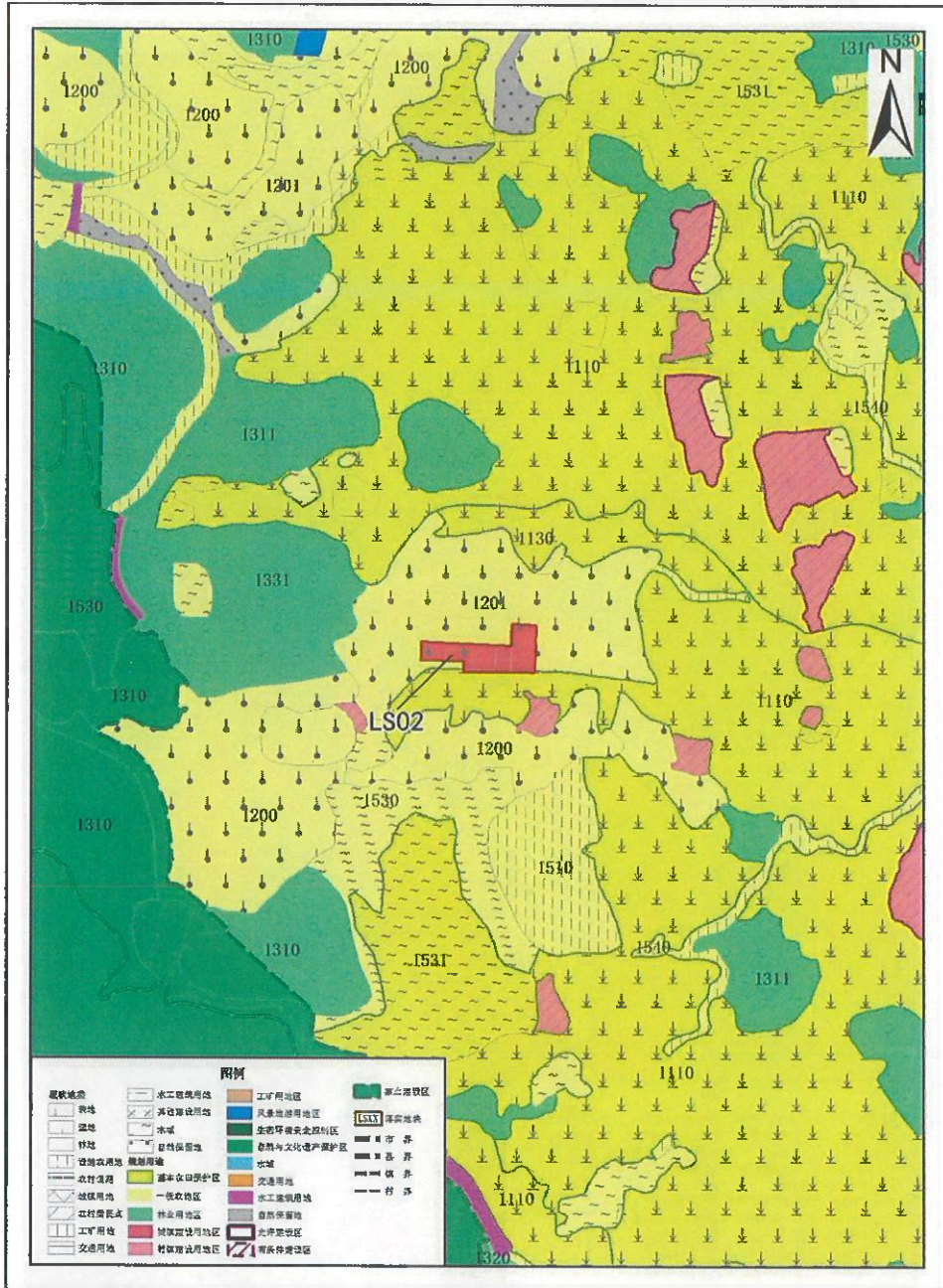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 :10000

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4月

开平市塘口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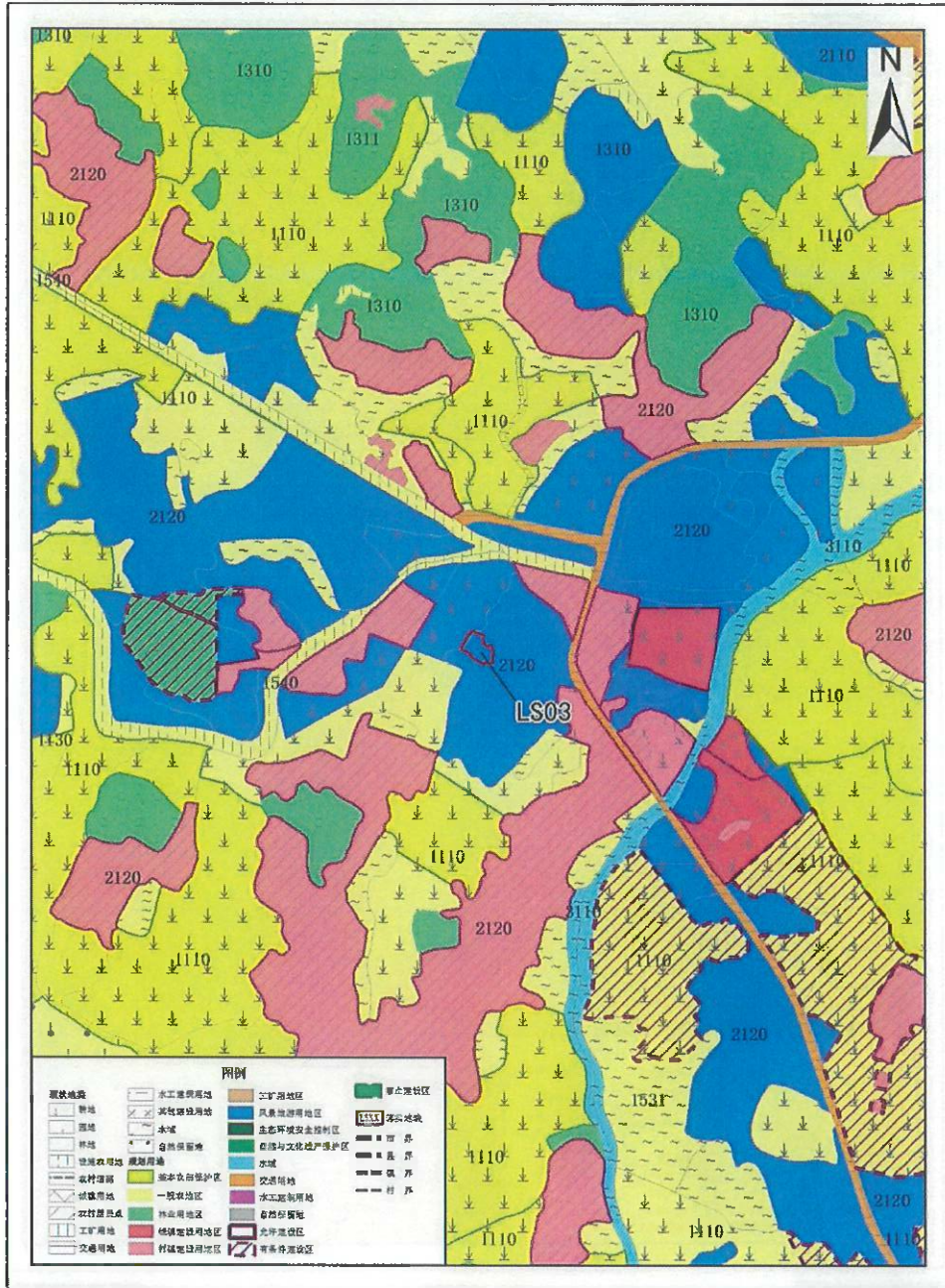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10000

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4月

开平市塘口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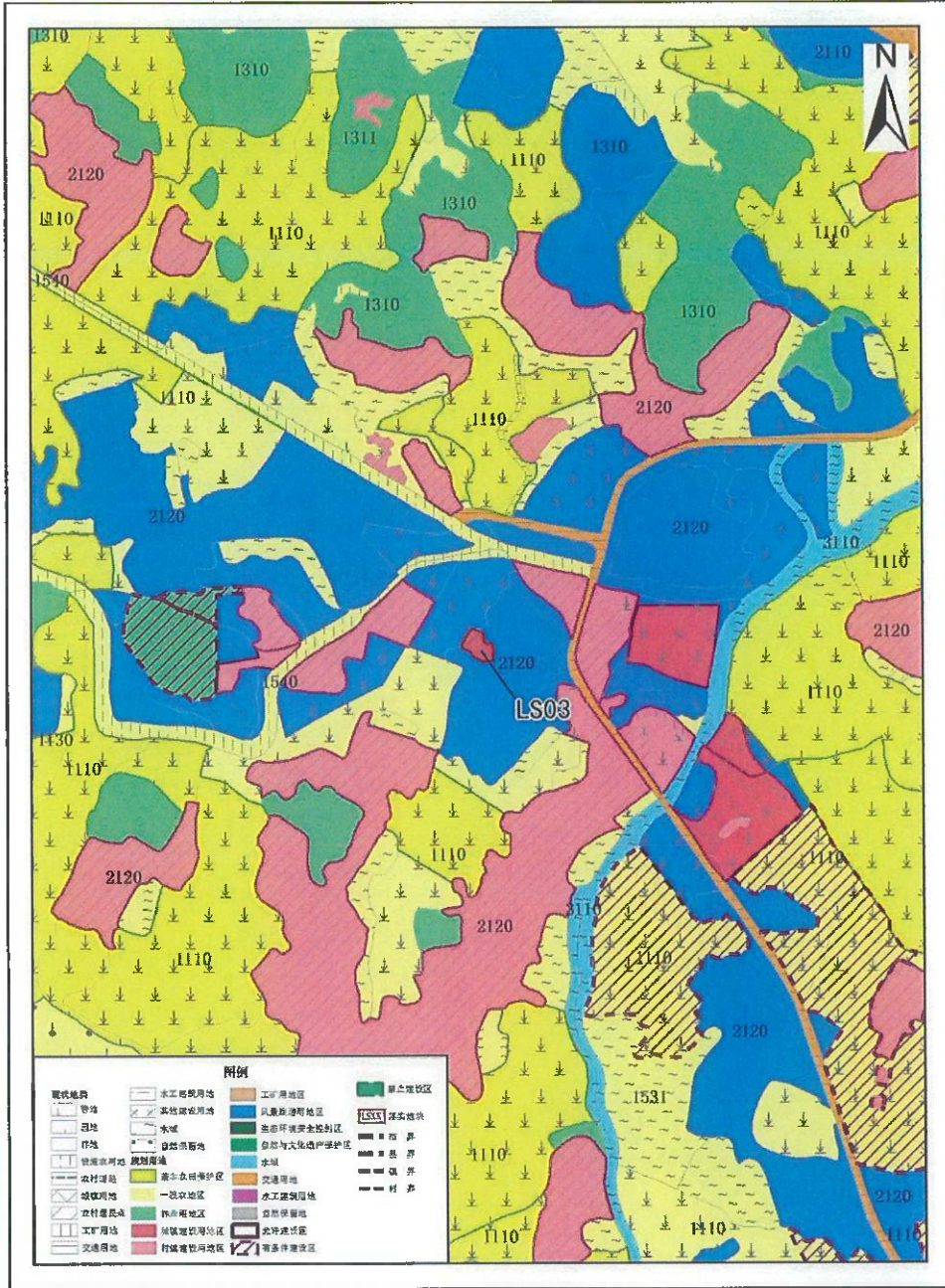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10000

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4月

开平市塘口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



2000国家大地坐标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10000

开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4月